

证券代码：605123

证券简称：派克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1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本次会议已于 2026 年 03 月 05 日以通讯送达方式发出通知。

(三) 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03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

(五)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是玉丰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2,117.089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8 元（含税），共计派发 33,927,849.76 元人民币；不送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听取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董述职报告尚需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宣读。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 2026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 2026 年度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为保证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克新材”或“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现拟向银行申请增加 10 亿元的银行授信，合计共 65 亿元的银行授信。该银行授信主要用于原材料的采购、补充流动资金和技术改造投入，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以各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额度有效期从本议案经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 2026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经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可进行中期分红。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切实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关于公司董事高管激励约束机制的安排，现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

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的议案》。

因涉及薪酬的无关联董事不足三人，基于谨慎性原则，该议案直接报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6）。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3月18日